

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全国教育科学“十三五” 规划 2020 年度课题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州、市教育体育局，各高等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有关中小学、幼儿园：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 2020 年度课题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申报通知》）以及《关于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 2020 年度课题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已在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网站发布。为做好我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州市教育科研部门、各级各类学校高度重视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的申报工作，广泛宣传动员，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专家学者申报。

二、各单位要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申报通知》要求，做好选题指导和申报人资格审核及申报材料的形式审查。认真审查申请人是否具备相应的申报资格；审查《申请书》格式内容是否完整、准确、规范，申请人和课题组成员是否签字，申请人所在单位是否填写审核意见并盖章等。审核《活页》与《申请书》项目

名称是否一致，论证内容是否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料。

三、同年度已经申请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及其他国家级科研项目的负责人，无论是否立项，都不能再申报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除国家重大招标之外的所有课题。

四、2020 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继续实行限额申报，云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将采取省内预评审办法，对所有申报项目进行预评审，根据预评审意见在限额指标内给予推荐。

五、课题申报所需的材料可从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网站(<http://onsgep.moe.edu.cn>)或云南省教育厅官方网站下载。申请书文本要求统一用计算机填写、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

六、提交的纸质申报材料包括：1.审查合格并盖章的国家重大和重点招标课题《投标书》一式 7 份（原件 1 份，复印件 6 份）；其他类别课题《申请书》一式 3 份（原件 1 份，复印件 2 份），活页 6 份。《活页》夹在《申请书》内；2.加盖公章的、用统一表格制作的申报数据汇总表 1 份。同时报送上述材料的电子版至邮箱 ynsghbsb@163.com。每一个申请人的电子版材料单独建立文件夹，并以申请人姓名命名，申请书与活页分别以“申请人名字+申请书”“申请人名字+活页”命名，汇总表以单位名称命名。电子版材料不能是 PDF 格式。

七、各高等学校与省属中等职业学校、中小学、幼儿园的申

报材料由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报送，其他学校的申报材料由各州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报送。材料接收截止时间为2020年3月30日，个人报送和逾期申报不予受理。在组织申报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及时与云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

联系人：朱启涛、唐桂英、何青颖、段佳彤

联系电话：0871-65026046、65129647

邮寄地址：昆明市学府路2号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邮 编：650223

附件：1.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
2020年度课题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

2.关于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教育科学“十
三五”规划2020年度课题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



抄送：委厅直属事业单位。